

花蓮地方法院檢察署偵結公告通知

公告日期：105.11.21-105.11.25

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主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仁	105	速偵	1740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鄭○隆	緩起訴處分
仁	105	速偵	1741	不能安全駕駛	鳳林分局	基○·彼令	緩起訴處分
仁	105	速偵	1742	不能安全駕駛	鳳林分局	賴○雯	緩起訴處分
仁	105	速偵	1743	不能安全駕駛	玉里分局	李○肆	緩起訴處分
仁	105	速偵	1744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楊○傳	緩起訴處分
仁	105	速偵	1745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城分局	宋○傳	聲請簡易判決
仁	105	速偵	1746	不能安全駕駛	鳳林分局	鄭○瀚	聲請簡易判決
仁	105	速偵	1747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城分局	王○玲	聲請簡易判決
仁	105	速偵	1748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莫○蘭	聲請簡易判決
仁	105	速偵	1749	不能安全駕駛	玉里分局	邱○鑫	聲請簡易判決
仁	105	速偵	1750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城分局	金○品	聲請簡易判決
忠	105	速偵	1720	不能安全駕駛	鳳林分局	陳○祥	聲請簡易判決
忠	105	速偵	1721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李○政	聲請簡易判決
忠	105	速偵	1722	不能安全駕駛	玉里分局	潘○義	聲請簡易判決
忠	105	速偵	1723	不能安全駕駛	玉里分局	彭○寅	聲請簡易判決
忠	105	速偵	1724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李○榮	聲請簡易判決
忠	105	速偵	1725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城分局	仲○銘	聲請簡易判決
忠	105	速偵	1726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邱○元	聲請簡易判決
忠	105	速偵	1727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城分局	戴○男	聲請簡易判決
忠	105	速偵	1728	不能安全駕駛	鳳林分局	林○智	緩起訴處分
忠	105	速偵	1729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洪○東	緩起訴處分
忠	105	速偵	1730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江○梅	緩起訴處分
忠	105	速偵	1731	不能安全駕駛	玉里分局	潘○順	緩起訴處分
忠	105	速偵	1732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丁○盛	緩起訴處分
忠	105	速偵	1733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城分局	林○凱	緩起訴處分
勤	105	速偵	1708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吳○容	聲請簡易判決
勤	105	速偵	1709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城分局	金○英	聲請簡易判決
勤	105	速偵	1710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城分局	戴○德	聲請簡易判決

花蓮地方法院檢察署偵結公告通知

公告日期：105.11.21-105.11.25

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主

勤	105	速偵	1711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楊○龍	聲請簡易判決
勤	105	速偵	1712	不能安全駕駛	玉里分局	呂○文	緩起訴處分
勤	105	速偵	1713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吳○蓮	緩起訴處分
勤	105	速偵	1714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張○民	緩起訴處分
勤	105	速偵	1715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城分局	潘○山	聲請簡易判決
勤	105	速偵	1716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許○昆	聲請簡易判決
勤	105	速偵	1717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李○軒	聲請簡易判決
勤	105	速偵	1718	不能安全駕駛	鳳林分局	張○廣	聲請簡易判決
勤	105	速偵	1719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林○劭	緩起訴處分
愛	105	偵	3318	妨害公務	簽○	蕭○裕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愛	105	偵	3650	竊盜	花蓮分局	楊○桐	起訴
誠	105	速偵	1734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邱○茹	緩起訴處分
誠	105	速偵	1735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城分局	程○偉	緩起訴處分
誠	105	速偵	1736	不能安全駕駛	鳳林分局	范○平	緩起訴處分
誠	105	速偵	1737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鄭○萍	聲請簡易判決
誠	105	速偵	1738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城分局	呂○花	聲請簡易判決
誠	105	速偵	1739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馬○宗	聲請簡易判決
仁	105	偵	4081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曾○治	緩起訴處分
仁	105	毒偵緝	172	毒品防制條例	自○	葉○銘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作	105	偵	3648	肇事逃逸	花蓮分局	尤○東	起訴
作	105	偵	3869	不能安全駕駛	玉里分局	魏○美	聲請簡易判決
作	105	毒偵	1279	毒品防制條例	鳳林分局	劉○安	聲請簡易判決
忠	105	偵	3297	竊盜	花蓮分局	張○雄	起訴
忠	105	偵	3414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莊○洋	緩起訴處分
忠	105	偵	3458	肇事逃逸	花蓮分局	李○凡	緩起訴處分
忠	105	偵	3468	偽造文書	臺灣高檢	陳○平	聲請簡易判決
忠	105	偵	3521	傷害	鳳林分局	林○明	起訴
忠	105	偵	3557	乘機性交	花蓮分局	王○慶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忠	105	偵	3573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吳○陽	緩起訴處分
忠	105	偵	3587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城分局	陳○蘭	緩起訴處分

花蓮地方法院檢察署偵結公告通知

公告日期：105.11.21-105.11.25

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主

忠	105	偵	3633	妨害婚姻	吉安分局	林○格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忠	105	偵	3633	妨害婚姻	吉安分局	蔡○菁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忠	105	偵	3651	非駕業務傷害	花蓮分局	曾○峯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忠	105	偵	3676	傷害	鳳林分局	林○福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忠	105	偵	3731	傷害	簽○	蘇○維	聲請簡易判決
忠	105	偵	3841	竊盜	花蓮分局	陳○平	聲請簡易判決
忠	105	偵	4020	不能安全駕駛	玉里分局	吳○輝	聲請簡易判決
忠	105	偵緝	261	竊盜	玉里分局	陳○忠	起訴
忠	105	毒偵	988	毒品防制條例	吉安分局	呂○祖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忠	105	毒偵	1210	毒品防制條例	鳳林分局	彭○俊	聲請簡易判決
勇	105	偵	1514	詐欺	花縣刑大	黃○桐	起訴
勇	105	偵	1514	詐欺	花縣刑大	金○漢	起訴
勇	105	偵	2954	非駕業務傷害	花蓮分局	吳○鈞	聲請簡易判決
勇	105	偵	4166	詐欺	簽○	曾○智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勇	105	偵	4166	詐欺	簽○	汪○君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勇	105	毒偵	1283	毒品防制條例	新城分局	葉○鴻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勇	105	毒偵	1301	毒品防制條例	花蓮地院	杜○堂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智	105	偵	2538	非駕業務傷害	鳳林分局	許○保	起訴
智	105	偵	3631	傷害	鳳林分局	陳○明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智	105	偵	3677	非駕業務傷害	鳳林分局	林○英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智	105	調偵	172	非駕業務傷害	花蓮豐濱鄉所	吳○星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智	105	調偵	172	非駕業務傷害	花蓮豐濱鄉所	李○劭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勤	105	偵	2974	強制性交	玉里分局	吳○華	起訴
勤	105	偵	3298	強制性交	玉里分局	吳○華	起訴
愛	105	偵	2095	賭博	臺灣高檢	許○伯	緩起訴處分
愛	105	偵	3164	竊盜	玉里分局	彭○	不起訴處分
愛	105	偵	3164	贓物	玉里分局	張○福	不起訴處分
愛	105	偵	3749	妨害家庭	吉安分局	黃○澤	不起訴處分
愛	105	撤緩	162	不能安全駕駛	執○科簽分	邱○傑	撤銷緩起訴處分
愛	105	撤緩	163	不能安全駕駛	執○科簽分	廖○源	撤銷緩起訴處分

花蓮地方法院檢察署偵結公告通知

公告日期：105.11.21-105.11.25

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主

精	105	偵	3740	侵占	岸巡83隊	周○財	聲請簡易判決
精	105	偵	3817	業務過失傷害	吉安分局	張○勝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精	105	偵	4101	竊盜	鳳林分局	曾○良	起訴
精	105	偵	4181	竊盜	新城分局	李○琴	聲請簡易判決
精	105	毒偵	1247	毒品防制條例	玉里分局	謝○縉	聲請簡易判決
精	105	撤緩	166	不能安全駕駛	執○科簽分	彭○龍	撤銷緩起訴處分
仁	105	偵	3742	侵占	岸巡83隊	顏○芳	緩起訴處分
仁	105	偵	3870	不能安全駕駛	玉里分局	江○雄	聲請簡易判決
仁	105	偵	3883	竊盜	新城分局	林○樂	聲請簡易判決
仁	105	偵	3913	傷害	新城分局	陳○珍	聲請簡易判決
仁	105	偵	3968	竊盜	玉里分局	溫○珍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仁	105	偵	4189	竊盜	玉里分局	吳○平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合	105	偵	3857	家庭暴力防治	玉里分局	彭○俊	起訴
合	105	偵	3943	傷害	吉安分局	楊○翰	起訴
信	105	偵	3832	毒品防制條例	花蓮分局	林○賢	起訴
信	105	偵	4124	毒品防制條例	花蓮分局	林○賢	起訴
信	105	偵緝	242	毒品防制條例	花蓮分局	林○賢	起訴
信	105	撤緩	168	不能安全駕駛	簽○	趙○美	撤銷緩起訴處分
勇	105	毒偵	430	毒品防制條例	吉安分局	蔡○柏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勇	105	毒偵	558	毒品防制條例	花高分檢	王○凱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勇	105	毒偵	941	毒品防制條例	花蓮分局	金○漢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勇	105	毒偵	1048	毒品防制條例	新城分局	金○漢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勇	105	毒偵	1230	毒品防制條例	玉里分局	潘○龍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勇	105	毒偵緝	177	毒品防制條例	玉里分局	潘○龍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勇	105	毒偵緝	178	毒品防制條例	玉里分局	潘○龍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智	105	毒偵	1295	毒品防制條例	臺灣高檢	溫○輝	聲請簡易判決
廉	105	偵	3278	不能安全駕駛	鳳林分局	江○美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廉	105	偵	3706	殺人	花蓮分局	廖○耿	起訴
廉	105	偵	4193	妨害名譽	簽○	陳○仁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廉	105	偵	4194	背信	簽○	顏○雲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
花蓮地方法院檢察署偵結公告通知

公告日期：105.11.21-105.11.25

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主

廉	105	速偵	1751	不能安全駕駛	玉里分局	劉○為	緩起訴處分
廉	105	速偵	1752	不能安全駕駛	花縣刑大	林○騏	緩起訴處分
廉	105	速偵	1753	不能安全駕駛	鳳林分局	劉○全	聲請簡易判決
廉	105	速偵	1754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城分局	余○華	聲請簡易判決
廉	105	速偵	1755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李○霖	聲請簡易判決
廉	105	速偵	1756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李○慶	聲請簡易判決
廉	105	速偵	1757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城分局	黃○偉	聲請簡易判決
廉	105	速偵	1758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趙○興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廉	105	速偵	1759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李○樺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